

揭西县交通运输局 揭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文件

揭西交〔2021〕62号

关于启用揭西县治超监测点实施 交通非现场执法的公告

为进一步遏制车辆超限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等有关规定，决定启用揭西县治超监测点实施非现场执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治超监测点设置位置：

- 五云检测点：国道 G235 线河婆往五云方向 (K2134+686)，双向两车道；
- 五经富检测点：国道 G235 线五经富往丰顺方向 (K2087+355)，双向两车道。

二、上述治超监测点将启用公路超限车辆不停车检测系统和电子抓拍系统，系统将自动采集车辆的交通违法行为信息，作为实施查处车辆超限运输违法行为的证据线索，公路超限车辆不停车检测系统对超限运输车辆认定标准按《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执行。

三、货运机动车辆途经动态自动称重检测路段时，对故意遮挡号牌、使用其他机动车辆号牌、违反禁止标线行驶、逆向行驶等方式干扰或者逃避检测的，由揭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依法处罚。

四、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处罚机关及地址：

（一）揭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揭西县河婆街道办北环一路东，电话：0663-5589123；

（二）揭西县交通运输局：揭西县河婆街道特美思大道南一号，电话：0663-5231938。

五、治超监测点启用时间：2021年6月1日00时。

请广大道路运输业户、货运车主和驾驶员严格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守法经营，合法装载运输，拒绝超限超载。

特此公告。

